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况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进一步拓展特种精密陶瓷新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方面的应用，为本公司已经实现规模化生产并且需求日益增长的高端智能穿戴设备为主要应用终端所用的陶瓷部件/组件提供优质的陶瓷原材料保障。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思国际”或“甲方”）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瓷材料”或“乙方”）在深圳市签订了《合作协议书》，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长沙蓝思国瓷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蓝思国瓷”），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蓝思国际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4,900 万元，占蓝思国瓷出资总额的 49%；国瓷材料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占蓝思国瓷出资总额的 51%。

2、根据《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项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公司及蓝思国际与国瓷材料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介绍

1、公司名称：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 24 号

3、法定代表人：张曦

4、注册资本：59,830.1142 万元

5、成立日期：2005 年 4 月 21 日

6、股权结构（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曦	147,171,088	24.60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3,369,440	7.25
新余赛瑞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850,000	4.99
庄丽	22,026,430	3.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160,000	2.53
其他社会公众股东	340,724,184	56.95
合计	598,301,142	100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国瓷材料”，证券代码“300285”）成立于 2005 年 4 月，是一家专业从事新材料领域，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涵盖电子陶瓷介电材料、纳米复合氧化锆和氧化铝、建筑陶瓷材料、电子金属浆料、催化材料等。国瓷材料依托水热法关键制备技术，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生产超细纳米钛酸钡粉体的企业，同时也是全球第一家使用水热法生产氧化锆和氧化铝纳米粉体的企业，现已成为国内最大的特种陶瓷材料生产商、国内最大的高端功能陶瓷材料生产商。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名称：长沙蓝思国瓷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2、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5、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干压成型的氧化锆陶瓷粉末产品、注射成型的氧化锆陶瓷喂料产品、氧化铝粉。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4,900	49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
合计	10,000	100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为共同促进新材料在消费电子领域的推广应用，蓝思国际与国瓷材料经友好协商，本着强强联合、互利共赢的原则达成合作，并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中国深圳签署本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合作方式

甲乙双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生产干压成型的氧化锆陶瓷粉末产品、注射成型的氧化锆陶瓷喂料产品、氧化铝粉，并向甲方及其关联企业供货。合资公司在满足甲方需求的前提下，也可以向其他客户供货。

2、合资公司名称

经双方协商，合作公司名称暂定为“长沙蓝思国瓷新材料有限公司”，最终

名称以工商局登记为准。

3、合资公司注册地

合资公司注册地及厂房所在地：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

4、注册资本

经双方协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甲方出资人民币 4,900 万元占股 49%；乙方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占股 51% 。

5、出资方式

双方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

6、知识产权安排

合资公司经营期间新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合资公司所有。

7、人事安排

合资公司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一名董事，乙方委派两名董事，其中董事长、总理由乙方委派；监事、财务负责人由甲方委派。

8、保密条款

双方及其参与本次合作项目的工作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双方及工作人员对本次合作事项及其在工作过程中所知悉、了解到的双方有关资料和信息，均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或公开；并且不得利用前述保密信息为自己谋取利益，包括不得在本次合作信息由双方发布公告披露之前在二级市场买卖任何一方上市公司的股票。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主要为进一步拓展特种精密陶瓷新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方面的应用，为本公司已经实现规模化生产并且需求日益增长的高端智能穿戴设备为主要应用终端所用的陶瓷部件/组件提供优质的陶瓷原材料保障，提升公司

精密陶瓷产品的品质及竞争力。

通过本次强强联合，能够更好地发挥合作双方各自在先进陶瓷粉体材料、成型工艺、特种硬质非金属材料精密制造、规模化生产、优质大客户资源等方面的先行优势，更加有利于促进产业升级和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蓝思国瓷未来取得的收益与终端市场发展的趋势、规模、进度等因素有较大关系，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